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

晋工信企业字〔2024〕132号

关于举办 2024 年“创客中国”山西省 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省直有关部门、各市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管委会、各高等学校、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激发我省创新创业活力，提升中小企业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推动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络安全产业发展中心《关于举办第九届“创客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信中〔2024〕13号）要求，省工信厅将会同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共同举办 2024 年“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创客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目的

激发创新潜力，集聚创业资源，营造创新创业氛围，打造为中小企业和创客提供交流展示、项目孵化、产融对接、协同创新的平台，发掘和培育一批优秀项目和优秀团队，催生新产品、新技术、新模式和新业态，推动中小企业转型升级和成长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支持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实现“以赛促创新活力、以赛促供需对接、以赛促‘四链’融合、以赛促大中小融通”的目标，服务国家新型工业化发展，助力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建设。

二、组织机制

大赛设立组委会，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组委会下设秘书处，负责制定计划、组织协调、宣传报道、技术保障、会务组织、专家服务、工作联络等赛事活动的日常工作。

大赛组委会同时成立专家委员会，负责建立专家库、制定项目评审规则、提供咨询服务等工作。

本次大赛委托第三方单位具体承办。

三、赛事活动安排

（一）报名、宣传动员

符合条件的企业和创客（条件见附件1）均可报名。报名可通过大赛官网（<http://www.cnmaker.org.cn>）或区域赛官网注册报名（流程见附件2），未注册报名的参赛者不得参加大赛。大赛不向参赛者收取任何费用，获得往届“创客中国”山

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一、二、三等奖、优胜奖（优秀奖）的项目不得再次报名。

大赛项目报名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31 日。

（二）项目展示、现场体验、互动交流

省赛组委会组织参加省级决赛的优秀项目进行集中展示、互动交流，挖掘、推出、宣传一批优秀双创项目。

（三）赛程设置

1.地市初赛。各市和综改区分别组织初赛（复赛）。并于 9 月 10 日前正式发文向省赛组委会推荐优秀项目。各地推荐的项目数量根据各地报名情况另行通知。

2.省级决赛、总决赛。省赛组委会将组织各地推荐的优秀项目进行省级决赛、总决赛，并举行颁奖仪式。比赛以项目路演、答辩、现场打分等方式进行，按得分高低产生获奖项目。

3.奖项设置。大赛分别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胜奖，并颁发奖金和证书。其中一等奖奖金 10 万元，二等奖奖金 8 万元，三等奖奖金 6 万元，优胜奖奖金 2 万元。大赛同时设置最佳组织单位奖、优秀组织单位奖、优秀对接服务单位奖等奖项，对大赛筹备、组织实施以及对接服务中工作突出、成效显著的单位进行表彰。

（四）决赛项目服务对接活动

组织有关服务机构针对决赛项目开展产融对接、成果转

化、创业辅导等活动。

（五）颁奖、授牌仪式

举办总决赛颁奖仪式，为获得大赛一二三等奖的项目及最佳组织单位、优秀组织单位、优秀服务机构进行颁奖授牌。

（六）赛后服务专项行动

结合我省参赛项目实际需求，举办赛后服务专项行动，为参赛项目提供融资对接、项目展示、创业辅导、科技成果转化等服务。

四、政策激励

获奖项目可获得以下支持：

（一）宣传展示

通过“创客中国”国家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中国国际中小企业博览会、全国专精特新发展大会等渠道，对参赛项目、成果转化服务资源和对接成果进行展览展示、宣传报道和服务推介。

（二）投融资对接

向相关投资基金、创业投资机构、银行、担保机构等推荐，组织线上线下需求对接、产融对接、大中小企业融通等活动，集聚带动各类投融资机构为参赛企业提供多元化服务。

（三）落地入驻园区

组织获奖项目赴开发区、产业园区、产业集聚区等产业基地参与产业对接，享受最新创业扶植政策和创业孵化服务，

加速实现产业化。

（四）成果转化技术服务

优先安排参加与省内高校开展的科技成果、人才对接活动；提供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上的检验检测、技术转移、工业设计、解决方案等技术服务，以及法律、人力资源、财务、知识产权等服务；组织邀请“创客中国”全国 500 强项目参与培育加速营活动，提供专业培训、数字化转型、投融资对接、管理咨询、人才培引等相关孵化落地、成果转化服务。

（五）项目支持

“创客中国”全国企业组 500 强、50 强申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支持政策，按照《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组织落实

各地、各部门要切实提高认识，围绕大赛主旨，精心组织本地区、本系统中小微企业和创客积极参与比赛，认真做好本地区、本部门优秀项目的发掘和推荐工作。各市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发挥牵头作用，主动联系有关部门，及时成立大赛组织机构，整合资源，落实经费，共同办好大赛。

（二）明确任务，广泛发动

各地、各部门要及时将本通知传达到位，广泛发动，抓

紧组织本系统本地区企业和创客报名参赛。充分发挥高校引领创新的作用，教育部门要组织、发动省内高校师生的优秀项目、创客团队报名参赛；每个市至少要组织 50 个项目参赛，其中“专精特新”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要达到 10 个以上，太原市、山西综改示范区要充分发挥优秀项目集中、专精特新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多的优势，广泛发动，分别组织 150 家以上项目参赛；每个国家级和省级大中小企业融通型双创特色载体要组织 20 家以上项目参赛；每个国家级小微企业双创示范基地组织参赛项目不少于 15 个，每个省级小微企业双创示范基地组织参赛项目不少于 10 个，每个省级小微企业双创基地组织参赛项目不少于 5 个。

（三）举办赛事，扩大影响

各地应结合本地区发展实际和产业特点，积极组织举办大赛和有关服务活动，激发创新创业活力；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小微企业双创基地、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和赛事主办单位等要充分发挥各类新闻媒体的作用，加强赛前动员、赛中展示、赛后成果的宣传，扩大大赛的影响力。

（四）做好总结，持续服务

各市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认真做好工作总结，并及时将赛事活动总结报送省大赛组委会秘书处。各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对本区域的优秀项目要提供政策、技术咨询，加强后续跟踪服务，及时了解项目进展情况，重点帮助企业和创客解

决创新创业和发展中的产融对接问题。对成长快、潜力大、模式新的优秀项目要及时报告，树立样板，积极引导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发展。

（五）遵守规则，公平公正

赛事组织单位和参赛者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对于违反大赛要求的组织单位，取消推荐资格。对于重复申报（同一个企业和创客只能申报一个项目参赛，同一个项目不能同时报企业组或创客组）、剽窃、侵夺他人创新成果、用其他不正当手段骗取奖项的企业和创客，取消参赛资格。对于同一个项目本年度同时参加其他单位举办的省级赛事并获得奖励的，不再重复进行资金奖励。

各市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要加强对报名参赛项目的资格条件审核，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选拔一批优秀项目参赛。

六、联系方式

大赛组委会秘书处

联系人：白泽林

联系电话：0351-3046392

邮 箱：zxqycl@mail.gxt.shanxi.gov.cn

附件：1. 2024“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
组织方案

2. 大赛注册报名流程（参赛报名和对接服务报名）
3. 2024 年“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推荐项目名单
4. 企业（创客）需求调查表



2024 年“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
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代章）
2024 年 6 月 13 日

附件 1

2024 年“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 创新创业大赛组织方案

一、大赛主旨

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配置资金链

二、大赛名称

2024 年“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

三、大赛组织

主办单位：省工信厅、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人社厅

承办单位：待定

四、赛事活动安排

（一）时间安排

- | | |
|--------------------|-------------------|
| 7 月 31 日前 | 大赛报名、宣传发动 |
| 8 月 1 日-8 月 31 日 | 各地举办初赛、复赛 |
| 9 月 1 日-9 月 10 日 | 各地、有关部门推荐优秀项目 |
| 9 月 11 日-9 月 30 日 | 举办省级决赛、总决赛和系列服务活动 |
| 9 月 30 日-12 月 31 日 | 举办赛后服务活动 |

（二）举办初赛、复赛

- 1.所有报名参赛项目按照属地原则，统一参加当地（综改

区)组织的初赛、复赛。

2.各市、综改区会同有关部门按照属地原则,组织本地区(省属高校)符合条件的企业创客报名参赛,重点组织小微企业双创基地、开发区、高新区等符合参赛条件的企业和创客以及报名参赛。

3.各市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综改区要切实提高认识,围绕大赛主旨,精心组织中小微企业和创客积极参与大赛;发掘和推荐本地区创新能力较强、发展潜力较大的中小微企业;鼓励和支持本地区投融资机构、小微企业双创基地、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和其他优秀服务机构报名。为做好工作衔接,请各市和综改区指定1名工作人员为大赛联络员,并于2024年6月21日前将联络员信息同时发送至大赛组委会秘书处邮箱。

4.各市、综改区和省直有关单位在举行初赛(复赛)期间,要对本区域内参赛企业和创客的报名资格进行审核。

一是审核参赛项目报名时间。项目是否在报名截止日期前已在大赛官网上完成注册发布,超过报名截止时间的项目一律不得参赛;

二是审核参赛单位的项目分类。凡是在报名截止日期以前进行工商登记的,一律按照企业组参赛。项目分类(企业组/创客组)填报有误的应同步在大赛官网上进行修改;

三是审核参赛项目是否重复申报。同一项目既按企业组

报名，又按照创客组报名的，只能按一个项目参赛；同一项目在多地区重复报名或变换参赛主体重复报名的，只能按一个项目参赛；

四是审核参赛项目创新性。是否属于“新产品、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等，凡不符合赛事要求的项目均不得参赛。

（三）项目推荐

1.推荐方式。各市、综改区应通过“现场答辩、当场亮分”方式组织比赛，并对外公布获奖项目，赛事结束后正式行文向省大赛组委会推荐优秀项目，省大赛组委会审核后，确定参加省级决赛的项目名单。

2.推荐名额分配。为激励先进，体现公平公正，省大赛组委会将根据各市报名情况原则上按比例动态调整推荐名额。

省人社厅、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等省直部门可从本系统去年举办的各类创新创业大赛获奖项目中向省大赛组委会秘书处直接推荐6个参加决赛名额。各市、各部门推荐参加决赛名额中包括企业组和创客组，且创客组项目不得少于推荐项目的五分之一。

3.推荐时间。各市、各部门推荐项目截止日期为2024年9月10日。

4.其他要求。各市、各部门所推荐项目尽量是可展示的产品、样品或技术成果。推荐文件中应包括推荐项目名单（见

附件3)、企业(创客)需求调查表(见附件4,安排推荐参加省级决赛的单位填写,一个项目一表),一并报送省大赛组委会,以便做好赛事组织和服务工作。

(四) 省级决赛

从大赛专家库中抽取的评审专家,负责对各市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和有关单位推荐参加省级决赛的项目进行评审(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并确定优胜奖获奖名单和进入总决赛项目名单。所有评审结果将在省工信厅官网进行公布。

为支持我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鼓励和引导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参赛,本次大赛省级决赛评审中,将对报名参赛的专精特新企业项目予以适当加分。各地在推荐名单中要注明是否属于专精特新企业;参赛单位如符合条件,请在报到时提供专精特新企业认定相关证明。

(五) 总决赛

根据全省参加决赛项目情况确定总决赛名单。总决赛通过“现场演示和答辩、当场亮分、现场公证”等方式进行项目评审,按得分高低产生一二三等奖,并颁奖(获奖名单将在省工信厅官网进行公布)。总决赛拟于2024年9月中下旬举办(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五、系列服务活动

(一) 项目展示

大赛将组织进入省级决赛的项目进行展示活动、现场体

验、互动交流，挖掘推出宣传一批优秀双创项目。

（二）决赛项目服务对接活动

省级决赛期间，组委会还将举办融资对接、成果转化、创业辅导等对接服务活动，邀请部分优秀服务机构参会，组织部分进入决赛的项目进行现场路演，帮助企业对接服务资源，解决现实问题。

（三）年度最具投资潜力项目评选活动

省级决赛期间，将从参赛项目中评选出年度最具投资潜力项目。

（四）项目颁奖仪式

举办总决赛颁奖仪式，为获得大赛一二三等奖的项目及优秀组织单位、优秀服务机构进行颁奖授牌。

（五）赛后服务专项行动

结合我省参赛项目实际需求，举办赛后服务专项行动，为参赛项目提供融资对接、项目展示、创业辅导、科技成果转化等服务。

（六）项目支持

“创客中国”全国 500 强、50 强企业申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支持政策，按照《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六、参赛条件

（一）企业组

- 1.在中国境内注册，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中小微企业；
- 2.参赛项目已进入市场，具有良好发展潜力；
- 3.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
- 4.无不良记录。

(二) 创客组

- 1.遵纪守法的个人或高校、科研院所团队均可参赛，同一人员不得作为多个团队核心成员参赛。其中获奖证书中体现团队核心成员数量原则上不超过7人；
- 2.参赛项目的创意、产品、技术及相关知识产权归属团队核心成员，与其他单位或个人无知识产权纠纷；
- 3.企业团队或企业创新项目不得参加创客组比赛。

附件 2

大赛注册报名流程

参赛者和对接服务机构均通过网络注册报名。

1.进入大赛官网，网址：www.cnmaker.org.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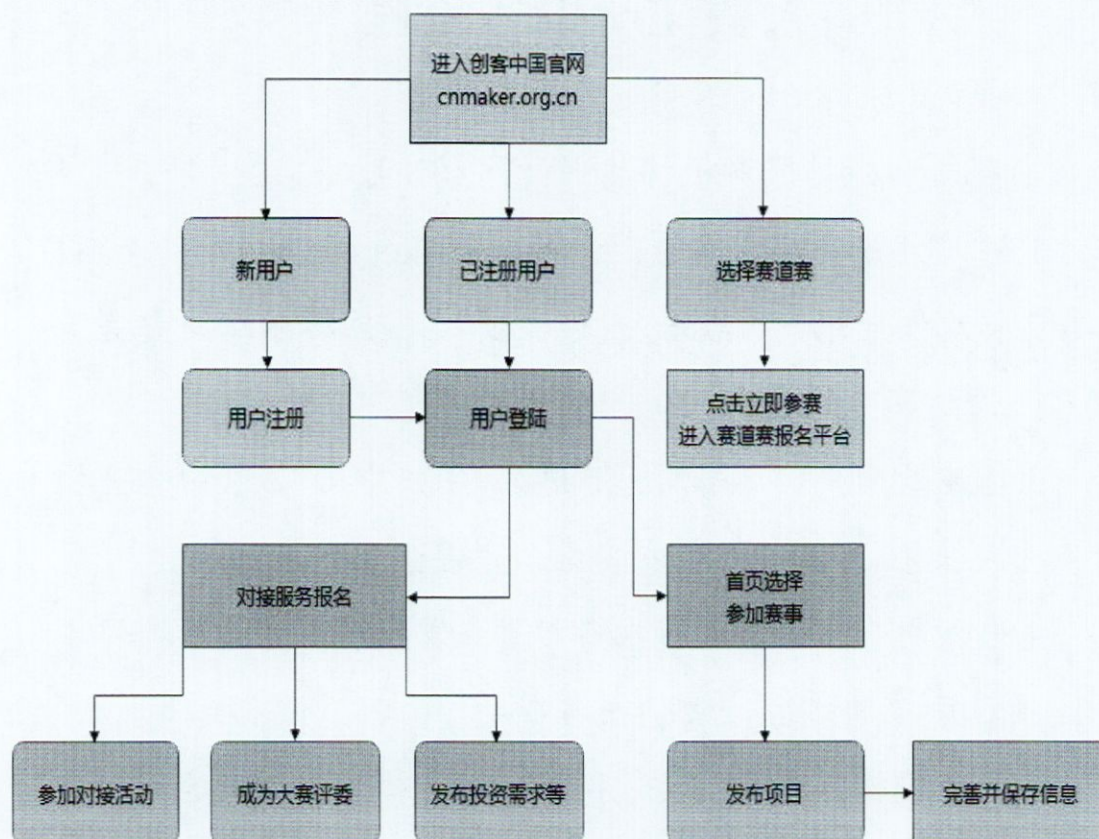
2.首次注册用户，点击“欢迎注册”，根据提示填写并完善信息，通过实名认证。

3.已注册用户，点击“登录”进入“用户中心”，其中企业用户点击界面右上角信息补录按钮，完善企业发展情况。

4.进入用户中心，点击报名参赛，发布项目，进行项目填报。项目审核通过后，确认报名成功。

5.服务机构点击“对接服务报名”，选择参加对接活动、成为大赛评委、发布对接需求等。

(报名流程图如下)



附件 3

2024 年“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推荐项目名单

项目名称	企业（创客）名称	组别（企业组/ 创客组）	是否属于专 精特新企业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法人（创客填写）

注：除纸质版外，名单电子版请以地市（部门）为单位，一并发送至大赛组委会秘书处邮箱：
zxqyc1@mail.gxt.shanxi.gov.cn。

附件 4

企业（创客）需求调查表

企业/创客团队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企业/创客团队产业类型	☐ 现代农业 ☐ 大数据 ☐ 装备制造、智能制造 ☐ 建筑建材 ☐ 互联网+ ☐ 人工智能、电子信息 ☐ 轻工、食品 ☐ 交通、仓储、物流 ☐ 机械机电 ☐ 现代服务业（信息、咨询、法律、广告、设计等） ☐ 教育、文化旅游 ☐ 生物医药、大健康 ☐ 环保、绿色节能和新材料 ☐ 化工 ☐ 其他（请注明）_____		
需求类别	☐ 落地孵化 ☐ 融资服务 ☐ 检验检测 ☐ 宣传推广 ☐ 产业对接 ☐ 人才培养 ☐ 市场开拓 ☐ 科技服务 ☐ 政策服务 ☐ 科技成果转化 ☐ 法律、财税、管理咨询等中介服务 ☐ 其他（请注明）_____		
参加现场展示具体需求（如需要场地面积、宣传材料、设备支持等）			

注：需求类别可多选，但尽量不超过 4 个，请提出参赛项目参加现场展示的具体需求。此表认真填写，各市及有关部门推荐时，一并报送省赛组委会（电子版打包发送至大赛组委会秘书处邮箱：zxqycl@mail.gxt.shanxi.gov.cn)

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4 年 6 月 14 日印发